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精速国际有限公司、信威顾问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股东精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速国际”）、信威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威顾问”）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11月8日-2020年5月7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3,229,800股，即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00%。

2019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了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1,614,900股，即分别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0000%。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的《股东减持股份告知函》，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精速国际	集中竞价	2019.12.4	33.01	471,000	0.2917%
	集中竞价	2019.12.5	33.42	1,143,900	0.7083%

信威顾问	集中竞价	2019.12.4	32.99	487,900	0.3021%
	集中竞价	2019.12.5	33.42	1,127,000	0.6979%
合计				3,229,800	2.0000%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精速国际	合计持有股份	25,195,200	15.6017%	23,580,300	14.60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95,200	15.6017%	23,580,300	14.6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信威顾问	合计持有股份	20,395,200	12.6294%	18,780,300	11.62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95,200	12.6294%	18,780,300	11.62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进展情况一致，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于2019年12月7日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3、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5、截至本公告日，精速国际持有公司股份23,580,300股，信威顾问持有公司

股份 18,780,300 股，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0日